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世纪鼎利”）于2017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提供对外担保情况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一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芯智能”）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同意为其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含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2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2%。在此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订此担保事项所涉及的各项合同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本次为全资子公司一芯智能提供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上海一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7年10月8日
- 3、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工业园区园中路55号1幢4楼
- 4、法定代表人：王莉萍
-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
- 6、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科技、电子科技、机械科技、计算机软件技术、通讯技术、管道工程技术、线路工程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技术转让，电子及气动元器件的生产、组装、销售，模具的设计、销售，模具的设计、销售，自有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计算机系统集成，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通信设备的销售，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电子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公共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网络工程，工业机器人及配件的设计、开发，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身份识别手持机、身份识别台式机、数据采集仪、内政访客系统、民政局访客系统、智能门禁项目、社保资助终端、酒店证件识别终端、监狱访客登记终端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访客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系：一芯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二）一芯智能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3,559,388.76	148,255,408.96
负债总额	74,138,084.75	47,775,831.27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74,138,084.75	47,775,831.27
资产负债率	38.30%	32.23%
净资产	119,421,304.01	100,479,577.69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13,195,025.20	153,145,104.38
净利润	19,009,188.50	46,267,790.61

以上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其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一芯智能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此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为借款首次发放之日起 2 年，以及同意为一芯智能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2 年。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公司合计同意为一芯智能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违规担保、无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一芯智能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银行授信批准之日起 2 年。

四、相关审核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意见

一芯智能由于业务拓展，日常流动性资金需求量加大，公司为其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用于解决其所需资金，满足其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芯智能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本次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一芯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行业前景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核后认为：一芯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信誉及行业前景良好，财务风险可控。公司本次对其进行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一芯智能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为一芯智能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

人民币（含5,0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2年。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审议对外担保额度（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为2,5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1.61%，实际发生担保总额2069.9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96%，无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